

证券代码：838262

证券简称：太湖雪

公告编号：2025-021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3 月 31 日

2.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人民路 1558 号太湖雪丝绸大厦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3 月 21 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毓芳女士

6.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制度》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披露的《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23)及《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5-02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完毕,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开展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回顾,编制并提交了《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总经理对 2024 年度开展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回顾，编制并提交了《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的相关规定，对 2024 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总结，形成了《独立董事 2024 年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尧）》（公告编号：2025-025）《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严康）》（公告编号：2025-026）《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朱中一）》（公告编号：2025-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就在任独立董事王尧、严康、朱中一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和结果，在充分考虑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各项现实基础、经营能力以及年度经营计划，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披露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说明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结合公司2024年实际经营情况,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薪酬考核及发放结果进行了确认,并制定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薪酬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委员胡毓芳回避表决。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胡毓芳、王安琪、代艳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对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自查,并由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专项核查报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

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31），《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公告编号：2025-032），《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5-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 2024 年度任期内勤勉尽责，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对期内履职情况进行了汇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5-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的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做了评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5-0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的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做了评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5-03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胡毓芳、王安琪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积极履行回报股东义务，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收益，在统筹考虑战略发展目标及流动资金需求，保证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对 2024 年度的内部控制情况编制了自我评价报告，并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043）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04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提供网络投票）》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5-04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结合公司 2024 年实际经营情况，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现任董事 2024 年薪酬考核及发放结果进行了确认，并制定了公司董事 2025 年薪酬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所有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全部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5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鉴于本议案所有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全部回避表决，会议同意将议案提交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4.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 日